

南沙区三届人大
二次会议文件（10）

广州市南沙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17 年 计划草案报告

——2017 年 3 月 14 日在广州市南沙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上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张家茂

各位代表：

我受南沙开发区管委会、南沙区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区 201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17 年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6 年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6 年，是南沙区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加快实现国家战略功能的攻坚之年。全区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牢牢把握国家新区和自贸试验区“双区”叠加、自贸试验区和自主创新示范区“双自”联动的发展机遇，对照经区人大二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的 2016 年年度预期目标，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各项工作，推动“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实现良好开局。

（一）经济持续快速增长，质量和效益不断提升

充分发挥自贸试验区效应，主动适应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经济保持了快速增长势头。

经济增速继续领跑全市。2016 年，全区实现 GDP 1278.76 亿元，同比增长 13.8%，增速连续三年位居全市第一；规模以上工业产值 3055.63 亿元，同比增长 8%；固定资产投资 813.15 亿元，同比增长 3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18 亿元，可比增长 13.03%（剔除营改增及一次性非税收入因素）；商品销售总额 1279.99 亿元，同比增长 46.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97.16 亿元，同比增长 14.8%；进出口总值 1694.3 亿元，同比增长 10.7%，占广州市总量的 1/5，对广州外贸进出口增长贡献度高达 62.7%。

市场活力不断增强。全年全区新设企业 14188 家，同比增长 87%，其中注册资本 10 亿元以上的企业 22 家。共引进了中远海运散货总部、中铁隧道总部、中铁建南方总部基地项目等 27 个世界 500 强投资项目，目前已落户 70 个世界 500 强企业投资项目和 98 家总部型企业，形成了好项目、大项目加快集聚态势。

供给侧改革稳步推进。印发实施《南沙新区（自贸试验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方案（2016-2018年）》，召开了南沙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推进会，积极稳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各项工作。2016年南沙工业技改完成投资32亿元，商品住房库存面积从2015年底的128.3万平方米降至114.98万平方米。投入财政资金5.9亿元，推进实施了一揽子降成本政策措施。围绕补齐创新型经济、城市建设、公共服务等短板，加快推进工研院二期、广中江高速公路、广外附小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

（二）制度创新亮点纷呈，市场化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

围绕促进投资贸易便利化，发挥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作用，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探索建立与国际投资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框架，形成了209项创新成果，56项在全省复制推广，29项在全市推广实施。

智慧口岸建设水平全国领先。国际贸易“单一窗口”2.0版上线运行，实现口岸多部门业务“一点接入、一次申报、一次办结”，货物申报使用率超90%，国际航行船舶申报使用率达100%。在全国率先推出“互联网+易通关”、检验检疫“智检口岸”、全球进出口商品质量溯源体系2.0版、“智慧海事”系统、政府购买查验服务等一批标志性改革，形成了南沙“智慧口岸”品牌。

市场准入改革取得重要进展。深化内外资统一的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改革，全年共有 285 家外资企业投资备案。企业设立“一口受理”实现 1 个工作日内“十三证三章”联办。启动“证照分离”改革，分类推进 132 项行政许可事项审批方式改革。开启商事服务“香港通”，首次将内地商事服务延伸至香港地区。

政府服务和监管水平不断提升。试运行集中审批模式，推行“即审即办”、“容缺审批”，推进“一颗印章管审批”。率先建设统一的市场监管和企业信用信息平台，推进“一支综合执法队伍管全部”。加快设立明珠湾管理局和产业园区管理局两个法定机构。在全国率先推出国地税“全业务通办”，首创“政务办事、邮政送达”省内免费包邮服务。在自贸试验区法院设立商事审判庭、知识产权审判庭和商事调解中心，获批成立自贸试验区检察院，在全国率先推行港澳籍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建立涉港澳案件行业协会先行调解机制。健全国际仲裁和商事调解机制，率先开展“微警”服务平台试点。

（三）“三中心一体系”核心功能区建设加快推进，国际枢纽港辐射功能不断增强

依托港口核心资源优势，突出载体、产业和项目建设，着力提升国际航运、物流、贸易和金融服务功能，“三中心一体系”核心功能区建设迈出新步伐。

港口综合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南沙港集装箱三期码头、粮食通用码头已建成投产，南沙国际邮轮码头、沙仔岛海嘉、近洋汽车码头已开工建设，建成香港机场—南沙快船海运通道，南沙港铁路先行段加快建设。全年新增 12 条国际班轮航线、10 个“无水港”业务点及 3 条“穿梭巴士”支线。开通 3 条国际邮轮航线，邮轮出入境 32.6 万人次，居全国第三位。南沙港区全年集装箱吞吐量同比增长 8.1%，港口货物吞吐量同比增长 7.9%。

高端航运要素加快集聚。2016 年新落户航运物流企业 1540 家，全球最大的运输船队—中远海运散货公司落户我区，全球排名前 20 的班轮公司均在南沙开辟国际航线并开展业务。广州航运交易所发布并试运行“珠江航运运价指数”，完成全国首单第三方平台跨境资金结算，成为华南规模最大、功能最完善的船舶交易平台。成立南沙航运产业基金、粤科海通产业引导母基金。

国际贸易和国际物流加速发展。工程塑料、粮食、钢铁等大宗商品物流、交易中心建设稳步推进，已成为亚太地区最大的进口工程塑料集散地之一。获批成为全国首个开展毛坯钻石保税进出口业务的自贸试验区，广州广钻运营中心已落户开展业务。2016 年保税港区进出区货值达 816 亿美元。

国际化创新型金融蓬勃发展。金融机构加快集聚，全年新增金融和类金融机构 910 家，包括规模 302 亿元的全国首

个军民融合项目投资基金、全省首个专项航天产业投资基金、中国银行“全球金融服务基地”等。广州商品清算中心成为全国首个商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四大国有银行和各商业银行已在南沙设立 25 家自贸试验区分（支）行，广东粤电集团和复星投资分别在南沙设立全省首家自保保险公司和首家健康保险公司。跨境金融业务不断创新，开展贸易融资项下跨境资产转让、跨境人民币直贷等 56 项跨境金融创新试点，“账户 e 路通”和“金融 IC 卡应用”业务列入全省首批复制推广改革创新经验，落地全国首笔“跨境资产代客衍生品综合交易”。

（四）区域创新体系不断健全，科技创新取得新成效

不断加快创新主体和创新人才集聚，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完善创新政策及创业环境，为推动南沙经济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后劲。

创新主体创新人才加快集聚。全年新增市级企业技术研发中心 59 家，同比增长 146%；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84 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实现翻番达到 160 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比重提高到 55.4%。实施“十百千万”工程，开展公开招聘国（境）外人员试点，启动全国高校揽才行动计划，目前已集聚 14 名“千人计划”人才和 2 个省创新科研团队，1292 人认定为首批高端领军人才和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

创新平台创新载体加快建设。中科院系、高校系、国际

科技合作系等研发创新平台已形成规模效应。建成国家物联网标识平台、国家锂离子动力电池工艺装备技术基础服务平台、广州超算中心南沙分中心、华南首个开放式数据交易平台等重要平台，亚信数据全球总部落户南沙。全区孵化面积已达 26 万平方米，初步构建高效的产业育成孵化体系。

创新政策创业环境加快完善。获批为全省首个科技服务体系建设试点，科技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成立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创立规模 5 亿元的创业投资引导基金，8 家科技型企业成功登陆新三板。中英企业家峰会启动了“金榜创客”中国（南沙）项目，香港科技大学在南沙举办了“广州百万奖金国际创业大赛”总决赛。

（五）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涌现

突出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加快聚集高端要素，推动新产业新业态快速发展，积极打造以生产性服务业为主导的现代产业体系。

先进制造业高端化发展水平不断提升。广汽丰田三期项目加快建设，汽车制造业累计完成工业产值 852.43 亿元。龙穴造船基地实现工业产值 124.29 亿元，增长 80.2%。全国最大半潜船“新光华”号在我区交付使用。

现代服务业对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显著增强。在交通运输业、批发业、其他营利性服务业等产业的带动下，我区服

务业快速发展，第三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28.6%，增速高于工业增加值增速 19.2 个百分点，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53.2%，较去年同期提高 18.3 个百分点。

新产业新业态加快成长。全年全区新增跨境电商备案企业 245 家，网购保税进口业务交易额同比增长 2.7 倍。中规车进口业务和汽车保税展示政策已落地，全年实现平行进口汽车 8559 台，同比增长 3.9 倍。新增融资租赁企业 146 家，实现南沙首单跨境船舶融资租赁，完成广东自贸试验区首单跨境飞机资产包交易，全年落地 11 架飞机，新设 12 家飞机 SPV 公司。

（六）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滨海新城管理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自贸试验区各区块和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顺利推进，城市环境更加宜居。16 项市重点建设项目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 150.7%，156 项区重点建设项目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 112.1%。

重点功能区块建设稳步推进。明珠湾起步区灵山岛尖整体征拆已完成，明珠湾展示中心已投入使用，中交华南及国际业务总部、中化中国金茂总部、中铁隧道全国总部等项目加快建设。蕉门河中心区 56 个重点建设项目有序推进，总部经济集聚区基本成型，蕉门河“双桥”、市民广场、蕉门河环境景观提升工程等一批公共服务和市政基础项目已完工投入

使用，南沙设计大楼、南沙大剧院选址形成初步方案，“城市客厅”形态基本形成。庆盛、南沙湾、南沙枢纽、万顷沙、海港等区块建设有序推进。

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快速推进。轨道交通方面，地铁4号线南延段土建工程已累计完成87.9%，地铁18号线和22号线已纳入新一轮线网规划并上报国家，深茂铁路正加快推进前期工作。高快速路方面，虎门二桥主塔基础施工全面完成，深中通道建设已启动。市政路桥方面，凤凰一、二、三桥及凤凰大道已全线贯通，蕉门河双桥、港区三期道路一标已建成通车，沙尾路、黄沙路（小虎岛段）已完工。商务机场项目正按照省、市部署推进前期工作。

城市精细化品质化水平不断提升。全年拆除违法建设面积6万平方米，立案查处“六乱”行为258宗。工程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有序可控，全年未发生一宗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市第四资源热力电厂一期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成，正在进行相关配套设施施工。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降低6.4%左右，全年全区空气优良率为87.4%，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43.2%，人均公园绿地面积30平方米。凤凰湖一期工程已完工，2号湖已基本具备形象。全长42.5公里的自贸试验区生态景观廊道建设已完成30.6公里。优化公交线网，增开8条公交线路，公交数量由396辆增加到507辆。

（七）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战略，对内对外开放步伐

不断加快

提升对内对外开放水平，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经贸往来进一步加强，与港澳合作不断深化，与周边合作交流不断深入。

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联系更加紧密。推动建立沿线城市港口联盟，深化与汉堡、不莱梅等欧洲港口城市枢纽型合作关系，与马来西亚巴生港自贸区、韩国仁川港湾公社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与世界自由区组织、迪拜机场自贸区、蒙巴萨自贸区等机构和地区建立直接联系。与西咸新区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建设“一带一路”协同发展的战略支点。与国家发改委共同设立国际产能和国际技术合作促进中心，打造“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国际产能合作新平台。

与港澳合作取得新进展。粤港深度合作区起步区建设按计划加快推进。“粤港跨境货栈”在全省复制推广。创新 CEPA 食品检验监管模式。成立粤港澳高校创新创业联盟。与香港总商会、香港中华总商会、广东省粤港澳经贸合作促进会等一批港澳商协会建立合作关系，并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开展经贸合作。

与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交流不断加强。与中山市、顺德区等周边区域的战略合作加快推进，全面加强在重大产业平台、交通基础设施、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的对接。发挥南沙连接珠江口两岸城市群重要枢纽性节点作用，与深圳前海、珠海

横琴的合作交流更加紧密。与贵州贵安新区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加强双方在产业、政策共享、联合创新、生态环境保护、开放平台等方面的合作，引领带动“珠江—西江”经济带的发展。

（八）民生社会事业加快发展，群众福祉同步改善

2016年民生事业支出达121.81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8%。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达78%，人口自然增长率为7.86‰。十件民生实事顺利完成。

文教体卫事业取得新成效。基层文化提升工程顺利完成，南沙图书馆新馆主体框架封顶，9个镇（街）图书分馆全部建成，率先实现了图书通借通还服务。整合文化、体育、旅游资源，组织开展以广州水乡文化节为统领的36场次文体活动。开展学区化建设试点工作，加快推进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学位增加2160个，积分入学学位同比增长20.35%。深化“优医工程”，南沙中心医院二期后续工程已完成地下室及主体结构封顶，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南沙院区加快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立以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南沙医院为龙头、区（镇）属医院为成员单位的南沙区紧密型医联体，全区122家基层医疗机构开展了家庭医生签约式服务。

就业和社会保障水平稳步提高。全年促进区内户籍劳动力稳定就业参保达7.9万人，认定市、区级创业基地（示范

点) 40 个, 全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达 78%, 应届大学毕业生就业率达 95.26%, 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在全市各区排名首位。完善三级社保经办体系,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任务目标完成率 101%、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区级养老院已建成并试运营, 居家养老服务、日间托老服务中心和农村老年人活动站点实现全覆盖。低保、五保等困难群体实现“应保尽保”。筹建保障房任务顺利完成。社会慈善和残疾人事业稳步发展。

强农惠农富民工作扎实推进。2016 年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9.8%和 11.6%, 增速均排名全市前列; 成功争取“广州国际种业中心”落户, 大力开展“种业小镇”建设以及科技兴海产业示范基地建设。不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 开展 1.69 万亩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 完成 80.66 公里村村通公路、1103 公里机耕路硬底化和 106.76 公里农村主要道路硬底化建设, 完成 117 项农村民用用电增容改造, 光纤到户率达 83.93%。推进 32 条美丽乡村建设, 东涌镇大稳村入选“全国美丽宜居村庄示范”, 榄核镇子沙村等 6 条村获得“广东名村”称号。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 稳步推进农村集体经济股份制改革。支持推进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发展, 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提高农民发展能力。扎实开展区内扶贫及对口支援各项工作, 区内 9 条贫困村全部完成脱贫任务。

总的来看，2016年我区经济社会保持平稳较快发展态势，为“十三五”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经济规模还需进一步扩大；高端高质高新的现代产业体系仍有待进一步完善；综合交通体系建设亟待加快推进；科技创新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高端人才引进工作力度仍有待加强；制度创新力度还需加大；国际化水平有待提升；人民群众同步共享开发建设成果的推进速度和质量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2017年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安排意见

2017年是南沙推进国家新区、自贸试验区改革发展的深化之年，也是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的起步之年，做好2017年工作至关重要。总体思路是：落实国家和省、市决策部署，围绕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目标，以自贸试验区建设为引领，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推进制度创新，着力提升全方位对外开放水平，加快打造“三中心一体系”核心功能区，加快打造现代产业新高地，加快打造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加快打造高水平国际化滨海城市，增进民生福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充分发挥“双区”叠加、“双自”联动以及多重国家战略功能复合发展的先行优势，加快建设广州南沙新区城市副中心，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

根据以上思路，结合2017年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和条件，

建议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主要预期目标如下：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3.6%以上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7.5%以上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比增长 13%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2%以上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

集装箱吞吐量增长 6%

进出口总值增长 3%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增长 27%

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降低率完成市下达目标¹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2.9%

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为 70%以上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11‰以内

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营造国际一流的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

建设制度创新高地。发挥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作用，探索构建高标准投资贸易规则体系和制度框架，取得更多可复制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着力打造“智慧口岸”品牌，形成“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口岸通关环境。深化政府职能转

¹ 市暂未下达 2017 年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降低率目标任务。

变，编制实施政府权责清单，深入推进商事登记制度和“证照分离”改革，建立“互联网+”审批体系，完善市场监管和企业信用信息平台。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创新市场化开发建设模式，重点在基础设施建设、园区开发等领域积极探索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优化仲裁、调解等与国际接轨的法律服务体系。争取省、市层面出台支持南沙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的政策，加大对产业发展、科技创新、人才集聚的政策扶持力度。

推动粤港澳深度合作。按照“低碳产业、国际服务、生态居住”的功能定位，重点推进粤港深度合作区建设，吸引港澳及国际高端产业资源、创新资源在南沙集聚，率先在产业发展、营商环境、社会管理等方面取得新突破，促进内地经济社会管理与港澳规则对接。落实CEPA及补充协议，继续扩大服务领域对外开放，加强与港澳在重点产业领域的合作，大力引进港澳一流服务型企业，建设港澳科技成果产业化平台。以建筑师、会计师行业为突破口，推进粤港澳服务业执业资格互认，探索设立港澳人员社会事务服务机构，促进人员、资本、信息等服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全面建设粤港澳人才合作示范区，构建面向港澳的创新创业空间载体，大力引进港澳地区的各层次人才，打造粤港澳人才高地。

积极探索区域协同发展新模式。拓展与泛珠三角地区合作，在“珠江—西江”经济带建设中发挥平台集聚辐射作用，

构筑泛珠地区通达国际市场的出海大通道。加强与西咸新区、贵安新区等国家级新区和内陆重点地区合作，强化南沙连接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功能。加强与深圳、东莞、佛山、中山、珠海等周边城市的对接、协调、联动。

推进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枢纽建设。加快与国家发改委国际合作中心共建的国际产能和技术合作中心建设，打造集信息发布、展示对接、交易中心、数据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境外投资“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在金融、港口、产业、经贸、检验检疫等方面合作，加强与世界重要城市和重点区域自贸园区的交流合作。积极协调国家、省、市将各类经贸交流平台和外事资源在南沙集中布局，大力开展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经贸论坛、商业旅游、展览、体育赛事等大型活动。积极争取央企和省市国企在南沙设立海外总部和结算中心，以南沙为支点布局海外投资。

（二）加快打造“三中心一体系”核心功能区，强化对全球资源的配置能力

深入推进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全面完成《建设广州国际航运中心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年）》，强化南沙港区航运枢纽功能。加快推进一批重大港口基础设施建设，大幅提升港口吞吐能力。完善多式联运集疏运体系，力争增加10条以上国际班轮航线、5条国际邮轮航线、3条以上“穿梭巴

士”支线、10个以上无水港（或办事处），加快与周边港口合作，增强国际大港辐射服务能力。加快建设国际航运服务集聚区，大力发展国际中转、船舶登记、航运交易、航运金融等现代航运服务业，积极创建中国邮轮旅游发展实验区。推动航运数据库、航运物流信息平台及航运交易信息平台建设，提升珠江航运运价指数影响力。

强化国际贸易功能集成。着力打造国际汽车航运物流综合服务枢纽及汽车进出口大通道。加快打造临港国际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和全球市场采购进出口商品集聚区，建设大宗商品期货保税交割仓库，重点推进钢铁、粮食、塑料、钻石、种业等一批交易中心建设，加快唯品会跨境总部、保利电商港、骏德二期等项目建设。强化国际供应链枢纽服务功能，打造国际中转中心、国际配送中心、全球检验检测维修服务中心和一体化冷链物流中心，建设华南内贸集装箱中转中心，大力发展国际物流和保税物流，构建现代化高效物流服务体系。加强与周边国家和地区的物流合作，畅通陆水联运通道，打通面向“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国际运输走廊。推动物流公共信息与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全方位对接，实现区域间和行业内的物流平台信息互联互通。

建设“一带一路”金融服务枢纽。加快推进以国际化为导向的金融创新，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试点，探索在资本项下可兑换等方面先行先试，推动设立创新型期货交易所。加

快构建以产融结合、服务实体经济为特征的金融服务体系，形成千亿级融资租赁产业集聚区。加快打造以粤港澳合作为特色的“一带一路”金融服务枢纽，推动粤港跨境人民币业务和资本市场双向开放。

（三）着力打造现代产业新高地，构建创新型经济发展新模式

构建与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相适应的现代产业体系。重点发展总部经济、航运物流、特色金融、高端商贸、专业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和滨海旅游、健康产业等生活性服务业。高水平建设制造业产业园区，形成千亿级汽车产业集群和千万吨级修造船及海洋工程装备基地、重型装备成套供应和高铁“走出去”基地。积极推动产业创新和产业融合，加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邮轮游艇、跨境电商、离岸金融、离岸贸易、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业态。

加快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功能区。制定实施自贸试验区与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联动工作计划，力争在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中取得新突破。着力发展大科技产业，加快形成若干高科技产业集群。推动海洋高技术产业基地、科技兴海产业示范基地建设。重点推进华南技术转移中心、海洋国家实验室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大力培育科技创新主

体，推动科技产业金融“三链融合”，启动科技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建立健全创新政策体系，完善创新创业生态。

加大引资引技引智力度。依托海外中资机构、省市驻外经贸代表处及境外商协会资源搭建全球招商体系，与国际知名产业园结成战略联盟，瞄准国内外知名企业开展靶向招商，提升全球招商路演实效，吸引更多跨国公司、央企和优质民企在南沙设立总部、研发中心和骨干项目，引进一批在全国、全球排在前列、叫得响的项目或产业，建设全球区域总部集聚地。建设国际人才自由港，推进全国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建设，形成引得进、留得住、有发展的高端人才发展生态。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方案，全面推进“三去一降一补”等重点任务部署。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通过降低社会保险费率、发放企业稳岗补贴等为企业减负，进一步激发企业活力。创新用地管理，探索建立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新模式，出台支持新兴产业园区用地的管理意见，加快推进村集体留用地开发。

（四）全力打造区域综合交通枢纽，形成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发展的重要支撑

加快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国际航运中心建设，重点加快南沙港区四期、邮轮母港、江海联运码头、汽车滚装码头、国际通用码头、出海航道拓宽等一批重大港口基础设施

建设，进一步完善海港口岸功能，打造水陆并举、公铁并用、货主客辅的航运基础设施体系。

加快轨道交通建设。围绕建设区域轨道交通枢纽中心，重点布局快速直达港澳及周边城市的轨道交通线路，加快南沙港铁路、地铁4号线南延段建设，稳定深茂铁路（广州段）等国铁，广中珠澳、湾区东线、中南虎、肇顺南等城际轨道线位，推动地铁18号线、22号线开工建设，积极争取将地铁18号线延长线纳入新一轮轨道交通规划。

加快高快速路建设。推进“三高三快”高快速通道建设，实现40分钟内直通广州中心城区。加快推进广中江高速、虎门二桥、深中通道及南中高速等高快速路建设，形成以南沙为中心，协同周边地区的快速联系交通网。建立南沙快速通达五大国际机场的交通网络，充分利用好周边航空资源。

强化区内市政道路桥梁建设。高水平规划建设区内主干道路和跨江桥梁，重点推进“双环+九射”主骨架道路系统建设，加快南沙港区三期道路、万新大道、沙仔二桥等项目建设，推动万龙大道、庆沙路、南岗大道等项目开工，完善明珠湾起步区、蕉门河中心区等重点平台内主干快速通道，提高市政路网的通达性和便捷性。构筑绿色低碳、智慧便捷的公共交通服务体系，强化与周边区域公共交通服务一体化。

加快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推进城市安全和航运中心信息平台建设，发挥国家超算中心南沙分中心对产业

的服务和支撑作用，规划建设超高速移动通信（EUHT）网络，推动区域信息资源共建共享。

（五）努力打造高水平国际化滨海城市，加快培育全球枢纽型网络城市核心要素

全力推进重点功能区块建设。按照稳中求进、进中求快的原则，明珠湾起步区基本完成灵山岛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横沥岛尖征地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体育馆周边开发项目建设以及慧谷西区的市政设施升级改造，加快明珠湾大桥主桥建设，促进一批高端产业项目以及居住配套项目加速落地；蕉门河城市中心区按照精细化和品质化的要求全力抓好56个重点项目建设，促进总部集聚区项目投入运营，推动凤凰湖、蕉门河及滨水两岸景观综合整治等一批环境提升项目全面完工，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和城市形态；南沙湾区块加快公共配套、市政配套设施等项目建设，推进邮轮母港综合体项目、岭南花园酒店项目建设，精细化建设滨海生活岸线；海港区块加快用地用海报批，完善公共服务功能，推进港航商贸集聚区和港航信息系统建设；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庆盛枢纽区块和南沙枢纽区块抓好土地一级开发及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并针对专业运营商、平台商和龙头企业三类主体重点展开“靶向”招商；大岗先进制造业基地加快提升载体功能和配套能力，引导工业项目进园进区集聚发展；榄核星海音乐小镇加快推动实施一批基础设施项目和产

业项目。

提升现代化城市品质和管理水平。坚持国际标准、南沙特色，重点在绿色节能建筑、综合管廊建设、海绵城市理念践行等方面进行标准创新。加强建筑工地管理，推动“互联网+”模式下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信息化监管；大力发展新型建造方式，加快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的实施。建立健全快速、高效、规范的防灾减灾长效机制，进一步提升防灾减灾综合能力。

提升生态核心竞争力。加快生态水城建设，推进凤凰湖、灵山岛竹湖公园建设工程、黄阁西涌整治等重点工程，提升城市形象；深入实施“蓝天、碧水、宁静”等环保行动，开展第二批约 60 条内河涌整治计划，继续推进锅炉淘汰、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扬尘污染等治理，扎实开展节能减排，确保实现单位 GDP 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下降目标。探索“绿色自贸区”建设，重点推进全长约 42.5 公里的自贸试验区生态廊道建设，形成自贸试验区的生态带、景观带、功能带和创新带，打造自贸试验区绿色发展的新名片。

（六）进一步加大民生投入力度，切实增进民生福祉水平

坚持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加快民生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办好十件民生实事，扩大人民群众获得感。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实施积极就业政策，做好行业紧缺技能工种培训工作。推进社会保险金融服务试点工作，完善社会保险服务体系。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不断扩大各项社会保险覆盖面，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完善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加强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工作。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区级养老院服务，做好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落实租赁承包企业工资保证金制度，狠抓建筑工程领域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治理，有效防范化解劳资纠纷。

推动文教体卫事业发展。深化全国基础教育国际化示范实验区建设，大力规范和扶持民办教育，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做好来穗人员随迁子女在我区接受义务教育工作，促进教育公平。积极引进一批市内教育优质资源和国际知名的教育机构，加快推进华师二附中、广州外国语学校附属小学和幼儿园、广州修仕倍励国际实验学校等项目建设，增加优质学位供给。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创建培育一批名校和名师。提高医疗卫生质量服务和水平，加快推进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南沙院区、南沙中心医院二期后续工程、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榄核医院易址新建工程。加快推进区域卫生信息化项目建设，实现全区医疗信息互联互通。加强计生服务管理，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和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加快新区“五馆”（国家档案馆、规划展览馆、房地产档案馆、城建档案

馆、地方志馆)建设,启动南沙大剧院等大型文化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全面建成南沙图书馆新馆。培育文化体育品牌,办好各类文化体育活动,策划举办国际邮轮旅游文化节、国际帆船节等品牌节庆活动,不断丰富群众文体生活。

积极做好“三农”工作。落实优农富民工程,优化农业生产结构,集中打造六个特色农业区域,扶持农业龙头骨干企业发展壮大,鼓励发展大宗农产品精深加工,提升农业科技创新水平,培育农村电商服务、农产品定制等“互联网+”新业态。出台配套支持政策加快推进种业小镇和广州国际种业中心建设。继续实施村居环境完善和提升工程,加强农田水利、高标准基本农田及农村交通等建设,全面完成农村民用电增容改造工程,开展第二轮名镇名村创建,建设美丽乡村。继续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及对口支援各项工作。培养新型职业农民,支持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多途径提升收入水平,努力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附表 1:

南沙区主要指标 2016 年完成情况及 2017 年预期目标 (草案)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6 年目标 (%)	2016 年实际完成情况		2017 年预期目标 (%)
				绝对数	增速 (%)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3.5	1278.76	13.8	13.6 以上
2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8	3055.63	8	7.5 以上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13	69.18	13.03(可比口径)	13(可比口径)
4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30	813.15	31	32 以上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	197.16	14.8	10
6	集装箱吞吐量	万标箱	8	1273	8.1	6
7	进出口总额	亿元	5	1694.28	10.7	3
8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亿美元	5	6.25	-39	27
9	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降低率	%	完成市下达任务	6.4	---	完成市下达任务
10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	2.5	2.07	---	2.9
11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与经济增长同步	42072	9.8	与经济增长同步
12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5450	11.6	
13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	%	≥ 70	78	---	≥ 70
14	人口自然增长率	‰	≤ 8‰	7.86	---	≤ 11‰

附表 2: 2016 年十件民生实事推进情况表

事项	完成情况
1. 全面实施“强教工程”	完成金隆小学、南沙小学、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南沙小学、南沙小学时代南湾校区、东涌中学共 5 间自助图书馆建设工作；全区新增 2160 个公办学校和幼儿园的学位，积分入学学位比 2015 年增加 20.35% 达到 2500 多个；面向全国招聘了 62 名优秀教师和 2 名校（园）长；完成学区化建设试点工作。
2. 继续实施“优医工程”	南沙中心医院二期后续工程已完成主体结构建设，广州市妇女儿童中心医院南沙院区已将基坑及桩基础概算编制报区财评中心评审，正在协调区基建办开展基坑及桩基础招投标前期工作。南沙中心医院已实现重点科室工作日均开设专家门诊的目标。截至 12 月底，高血压管理率 40.52%，规范管理率 62.59%；2 型糖尿病管理率 31.32%，规范管理率 63.65%。智慧医疗项目正在开展前期研究工作。
3. 社会保障工作提升工程	已编制《广州市南沙区残疾人托养中心项目建议书》，已进行立项等工作。“银龄安康行动”已正式实施，实现南沙区 60 周岁及以上户籍老人 100% 统保目标。已完成南沙区特困群众及优抚对象购买意外及重大疾病商业补充保险工作，实现对有特殊困难的群众实行精准救助的目标。大岗镇、榄核镇、南沙街珠江街敬老院提升改造工程已经完成。《关于进一步提升我区日间托老服务的通知》已于 12 月 26 日印发实施，对达到条件的日托中心，资助额将达到 40 万元。截至 12 月，我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为 78%，资助劳动力技能晋升培训 3653 人。
4. 公共交通服务提升工程	截至 12 月底，已优化了 10 条公交线路，新开通公交线路 3 条，新增公交运力 111 台。已完成南沙至番禺 5 条客运线路公交化改造工程。完成公交候车亭新建任务 100 个。已优化完善电子站牌方案，正在试点推进电子站牌建设。已完成电子站牌试点工作。
5. 社会治安和交通管理智能化提升工程	北部三镇治安视频建设项目（700 个前端点位）已基本完成；重点地区视频补点建设项目（160 个前端点位）已全部投入使用；龙穴街视频升级改造项目（98 个前端点位）已完成并投入使用。全区交通信号灯升级改造已完成招标确定施工单位。
6. 实施生态环境提升工程	凤凰湖 2#湖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30 公里污水管网建设已全部完成。已完成第一批 30 条内河涌整治工作；第二批 73 条内河涌整治计划（2016 年至 2018 年）已印发并启动了第二阶段整治计划建设任务。已完成全区 12 个交通噪声监测点位和 13 个区域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工作。已发展管道燃气用户 17715 户，完成年度任务的 101.23%。

事项	完成情况
7. 阳光食品提升工程 安全管理	消费者通过溯源体系系统对辖区生产、流通、餐饮环节企业查询率为100%，实现辖区食品安全生产企业、大型商场、超市和农产品批发市场食品安全检验检测覆盖率为100%。全区142家中小学、托幼机构饭堂已安装视频系统，100%实施阳光厨房；目前对新申请企业严格按明厨亮灶标注进行现场审查，动态实现新申办的社会餐饮服务单位100%实施“阳光厨房”。
8. 实施文体惠民工程	已按规定实现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已实现各村居、大型社区健身路径、健身器材、康体设施覆盖，推动新建成的中小型足球场等体育资源加入“群体通”系统。全年共组织了36场全区性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平均每季度9场。已完成4个“一站两点”项目建设。已完成5个旅游服务问询中心建设并开通了区内主要旅游景点之间旅游穿梭巴士。
9. 推进农村用电增容改造工程	目前农村用电增容改造项目已完工117项，项目投产率为100%，累计完成投资1.45亿元。
10. 便民服务信息化建设工程	2016年全区光纤接入用户8.68万，累计光纤端口数24.16万个，光纤到户率83.93%，城市用户和农村镇区光纤接入能力均达100Mbps。南沙区无线WIFI覆盖工程（二期）项目正加紧设备调试验收，旅游景区免费WLAN网络已向公众开放。“市民之窗”自助服务平台共部署13台自助终端机，并调试上线31项功能，实现了“市民之窗”多媒体自助终端设备在区、镇（街）和村（居）三级政务服务体系，24小时“不打烊”的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

名词解释

1.三中心一体系：是指广州国际航运中心、物流中心、贸易中心和现代金融服务体系。

2.无水港：即“无水的港口”，是指在内陆地区建立的具有报关、报验、签发提单等港口服务功能的物流中心。在无水港内设置有海关、检验检疫等监督机构为客户通关提供服务。

3.一照一码：是指通过“一口受理、并联审批、信息共享、结果互认”，将由三个部门（工商、质检、税务）分别核发不同证照，改为通过“一窗受理、互联互通、信息共享”，由工商部门直接核发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4.一口受理：是指通过整合多个部门审批流程，推行“统一收件、内部流转、联合审批、限时办结、统一发证”的企业注册模式，申请人可“一站式”办理新开设企业相关业务。

5.“十一证三章”联办：是指对于企业设立登记所需办理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国税)》、《税务登记证(地税)》、《社保登记证》、《外商投资企业备案证明》、《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食品经营许可证》、《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等十一个证照以及公章、财务章、报检专用章等三个公章，以“统一收件、内部流转、

联合审批、限时办结、统一发证”的方式办理。

6.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是指为国际贸易和运输企业提供一个统一的信息处理公共平台，实现企业通过“单一窗口”平台一点接入、一次性递交满足监管部门要求的格式化单证和电子信息；监管部门处理状态通过“单一窗口”平台反馈给申报人；监管部门按照确定的规则，共享监管资源，实施联合监管。

7.“互联网+易通关”：是指运用“互联网+”理念，将海关监管与互联网平台深度融合，精简优化海关作业流程。企业可以通过互联网，随时随地办理报关、查验、缴税等通关业务，优化提前归类审价手续。

8.“智检口岸”：是指通过“互联网+”、云计算等手段，与广州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系统进行无缝对接，实现一点接入，一次性递交，一个平台反馈和 24 小时无纸化网上办公。

9.即审即办：是指对具备申请条件，申报材料齐全的审批事项，实现当场办结。

10.容缺审批：是指对具备基本申请条件、申报材料主件齐全的审批事项，在其他条件和申报材料暂缺的情况下，可先予以受理审批，申请人须在承诺时间内将材料补齐补正。

11.两清单双随机一公开：两清单是指《南沙区市场监管局市场主体监督检查事项（工商、质监、食药领域）清单》《南沙区市场监管局市场主体清单》。双随机是指随机抽取一

定比例的市场主体，选派随机产生的检查人员，依照法定职责对市场主体公示信息情况和经营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的工作机制。一公开是指对检查情况进行公开。

12. “全区一张网”：是指南沙区建设的市场监管和企业信用信息平台，将各部门所有的监管、企业信用信息汇集到一个平台进行共享、利用，实现信息共享、协同监管、执法联动、信用服务四大功能作用。

13. 两横五纵：“两横”是指虎门高速、广州南二环高速两条横向高速公路，东连东莞、深圳、香港地区，西接佛山。

“五纵”分别为京珠高速、东新高速等两条北接广州南连中山珠海等的纵向高速，以及南沙港快速路、南沙大道-番禺大道快速和龙穴大道等三条纵向快速路。其中南沙港快速路连接广州中心区与南沙港区，主要服务港口，为重要的疏港道路，南沙大道-番禺大道连通南沙-番禺-广州中心区，为广州往南沙的主要通道，龙穴大道贯穿龙穴岛连接环市大道。

14. “三高三快” 高快速通道：“三高”通道：利用既有京珠高速公路、南沙港快速干线及东新高速公路，自东向西布局形成三个运行时间在 40 分钟以内的高速通道。“三快”通道：规划新建东部干线、升级改造番禺大道-南沙大道、规划新建西部景观大道，形成三个运行时间在 40 分钟左右的快速通道。

15. 五个一” 政府公共服务平台：一卡（社保卡）、一号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一格(网格化服务管理)、一网(网上办事)、一窗(政务大厅)政府公共服务平台。

16.一核四区：一核即明珠湾综合服务区；四区包括龙穴岛航运物流区、万顷沙新兴产业区、大岗装备制造与环保产业区、庆盛现代服务业国际合作区。

南沙区三届人大二次会议秘书处

2017年3月13日印

(共印690份)